

附件二

購置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會勘人員需用裝備

經費基準表

序列	品項	金額/新臺幣(元)
1	登山用鞋	2,500
2	外套(防風)	1,800
3	遮陽帽	300
4	雨傘	250
5	護膝	500
6	水壺	300
7	腰包	300
8	口罩	250

備註：各機關如有上述規定以外之特殊需求，應報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核定。